

#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 关于转发《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在推进 家政进社区中发挥妇联组织桥梁纽带作用 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妇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妇联: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政服务业的重要指示,发挥妇联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推动社区家政服务和社会妇女工作互融互促,更好地服务大局、服务妇女、服务家庭。全国妇联办公厅下发了《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在推进家政进社区中发挥妇联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的通知》,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文件要求并结合实际,积极主动作为,抓好贯彻落实,推动工作成效。请各区县(自治县)妇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妇联各确定至少一个社区作为示范点,重点联系至少一个巾帼家政企业,推进社区家政服务与社区妇女工作共建共享、融合发展,并及时报送推进情况、经验做法、典型案例等工作信息。请于2023年5月8日(星期一)前,将

确定的社区和巾帼家政企业的名称及基本情况等信息填入《家政进社区示范点及重点联系企业情况表》(详见附件2), 并进行反馈。

附件：1.全国妇联办公厅关于在推进家政进社区中发挥妇联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的通知

2.家政进社区示范点及重点联系企业情况表

联系人：重庆巾帼园培训管理部 陈晶晶

联系电话：67125528

电子邮箱：254901910@qq.com

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2023年4月24日

附件 2

## 家政进社区示范点及重点联系企业情况表

填报区县：

填 报 人：

联系电话：

	社区名称	联系人			社区基本情况（含家政进社区工作开展工作）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社区示范点					(可另附页)
	企业名称	负责人			企业基本情况（含家政进社区工作开展工作）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重点联系企业					(可另附页)

